



迷楼幽灵 汴京残梦

兰德华

《汴京残梦》



[美] 黄仁宇 著
鹭江出版社

黄仁宇作为知名度最高的华人历史学家之一，其半生宣扬的“大历史”思想，贯穿他的著作始终。而这也让他的史学著作跳脱出传统史学写作窠臼，将历史的细节写得栩栩如生。因此，《万历十五年》《中国大历史》《资本主义与二十一世纪》《黄河青山》等著作才成为畅销书。

《汴京残梦》则是作者在大陆出版的第一本历史小说，初版署名李尉昂。小说描写北宋徽宗年间，一名参与绘制《清明上河图》的画官的故事，通过这个人物勾连出《清明上河图》的复杂绘制过程。而徽宗时代的人物如蔡京、童贯，史实如运送花石纲、党争风波、靖康之难等，则纷纷取得相对位置，次第落座。历史小说家的叙事发明，便是在这些历史事件与时间错落的相对位置间，展开布局。在其中，我们也可窥见作者的“大历史”的小说观。

《迷楼》



刘以鬯 著
后浪 | 四川人民出版社

“不写近三四十年的香港文学史则已，要写便须要先着力写好刘以鬯（1918—）这一笔。”1987年5月，香港文学学者黄继持先生在《刘以鬯论》引言中如是说。至此，刘以鬯是谁或许你依旧不清楚，但提到王家卫的电影《花样年华》，或许就熟悉多了，这部电影就改变自刘以鬯的著名小说《对照》。

本书是刘以鬯先生的小说精选集，收入了3题中篇、15题短篇和12题微型（极短篇）。“作品展示的时间背景，倘着眼于执笔，则跨越了将近一个甲子，自40年代始，每个10年，都结有硕果；倘着眼于想象，则贯穿现代，观照古今。”这是文艺评论家梅子对该书的点评。此外，该书涵盖的空间背景，则包括了中国内地及港澳地区，也有新加坡、马来西亚等地，甚或某些海外之乡。你若有心驰骋其间，咀嚼之余，比较归纳之后，想必会看出这位香港现代杰出作家之一，在创作上的重要特点。

《上锁的房子》



[日] 三岛由纪夫 著 陈德文 译
新民说 |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

这本书收录了日本当代文坛大师三岛由纪夫少年至终年30年间风格各异的12篇短篇，或以从容的笔墨揭示战后各种社会矛盾，或以散文诗般的叙述表达对原始自然灵魂的向往，或以冷酷讽刺的笔调呈现人性的阴暗与扭曲……玲珑的篇幅，迷幻的题材，纠缠的情欲，融浪漫、唯美与古典主义于一体，极致地体现了作者的美学造诣。通过此书，可充分地窥探天才作家三岛由纪夫的内心世界。

其文风唯美、工于修辞，善于挖掘人物的内心世界，从隐微的颓唐中探寻人性的真实，看完本书，你或许不难理解曾三度获诺贝尔文学奖提名的三岛由纪夫，为什么被誉为“日本的海明威”。

《幽灵》



[挪威] 尤·奈斯博 著 林立仁 译
湖南文艺出版社

尤·奈斯博，著名的挪威犯罪小说作家。相比他的小说，我曾为他的传奇人生经历所折服。奈斯博曾是挪威知名的摇滚巨星，白天任职于金融行业，利用晚上和周末时间演出。不久，他考得金融分析师执照，被挪威最大的证券公司高薪挖走。然而工作和乐团越来越难以兼顾，濒临崩溃的奈斯博决定休半年长假。他带着笔记本电脑，踏上飞机，前往澳大利亚，在那里写下了日后让自己声名大噪的“哈利·霍勒警探”系列的第一部。

《幽灵》是他《猎豹》之后创作的经典犯罪小说。“也许生命只教过你一件事，那就是时光无法倒流。”

一位孤胆警探与两个孤独少年，如父如子的亲情，失而复得的挚爱，触不可及的未来……小说中尤·奈斯博瑰丽的想象犹如他的精力充沛的人生，让他的写作充满了奇幻与无限可能。

李存葆：我的散文是一句句“抠”出来的

舒晋瑜

“在李存葆貌似粗糙的农民式的外表下，掩藏着一颗极为灵敏善感的心灵。对于苦难、尊卑、道德、爱情、人性的善恶，他的敏感程度常常使我们惊讶。”评论家雷达极为准确地概括了李存葆的特点。

30年前，李存葆是文学界最为瞩目的明星。《高山下的花环》发表后，全国有近百家报刊全文转载，50余家剧团改编成各种剧目上演，仅发表在各种媒体的评论文章就有500多篇。日、俄、英、法、美十几个国家翻译出版，美国嘉德兰德出版公司出版的20本世界文学系列丛书中，《高山下的花环》名列第五。

作为解放军艺术学院文学系的同班同学，在评论家朱向前的印象中，李存葆当时可谓“春风得意马蹄疾”，每天各大报的采访，各刊物的索稿，各大文学社团的讲演邀请，各电影厂或剧团的改编洽谈……轮番轰炸，前赴后继，直弄到李存葆东躲西藏，把几位室友干扰得不轻，为他推诿搪塞，不胜其烦……时谓文学的“黄金时代”，莫此为甚。

从《高山下的花环》到《沂蒙九章》到《大河遗梦》，30年间的创作过程中，李存葆的创作峰回路转，以空前的超越性、丰富性和开阔性，融入学者的哲理思辨。“如果说过去他只把生活作为创作资源，那么现在他学会了把文本包括历史文本当作资源，遂使他的创作别有洞天。”雷达说。

他的散文观是独立于文坛的。“散文贵在真诚，散文必须与小农经济生发出的乌托邦意识绝缘。散文应避开无病呻吟的痛苦状，也应远离那种甜得令人发腻的小布尔乔亚的矫情……我们的散文应该更贴近中国人的生活，也应该更关注人类面临的生存危机与种种困境。散文里应该有情感的浓度，哲学的深度，应该有作家的正义和良知。”

30多年来，李存葆的文学创作发生了怎样的变化？何以从小说创作的巅峰时期转向大历史散文？他还写小说吗？

问：您是怎样走上文学创作道路的？

李存葆：我刚当兵时学炮兵指挥专业，军里组织考核时，我得过计算兵第一名。一次团里举办通报报

道学习班，训练队决定让一位能写会画的高中生去。开学那天他生病了，队长就让我去。在学习班学了四天，我写了三篇小稿，发表了两篇——那时候发篇文章是很难的。从此团政治处便让我转行了。

问：《高山下的花环》是在什么情况下创作出来的？

李存葆：1979年春，我以作家身份去云南前线作战部队采访，后来又到广西部队生活。在那里，我和前线官兵一起生活了四个月，目睹了很多豪情壮志的动人故事。离开前线之前，我写了十多万字的报告文学和散文发表在报纸上。

我在采访时了解到这样一件事：一个从农村入伍的连队干部，他的家乡属贫困地区，是“文革”中乱得最厉害的地区之一。因此，他生前欠下一笔数目不少的账。他和年轻的妻子感情深厚，上战场前，在写给妻子的信中，真诚地叮嘱，如果自己战死了，她要坚强地活下去，希望妻子和家人，要多想想国家的难处，不要向组织伸手，他欠的账可以用抚恤金来还……当时，部队的同志还没讲完，我就止不住泪了。这就是后来小说与片中梁三喜一家的原型。

直到1982年，在中国作协和总政文化部联合召开的全国军事题材座谈会上，我才公开了自己的构思，这个选题得到《十月》编辑部编辑的认可。会议结束后，我没有回济南部队，找了北京的一个僻静处安下身来，火速赶写《高山下的花环》，仅用了半个多月的时间，就完成了全稿。

问：《高山下的花环》的文学史意义，不仅意味着军旅作家思想上的拨乱反正，也意味着军旅文学创作新局面已经开始，意味着以李存葆为代表的这一代军旅作家已经崛起。当初是哪位伯乐看中了您这匹“千里马”？这部作品给您带来了什么？

李存葆：《高山下的花环》是被张守仁相中的。当时全国有74家报刊连载，50多家剧团改编上演，单日印刷180万册，累计印数达1100万册。新中国成立35周年之际，在通过天安门广场的花车行列里，以《高山下的花环》书籍造型的彩车作为全国文艺界的唯一代表，驶过天安门广场。

问：之后您还发表了《山中，那十九座坟莹》等作品，延续了《高山下的花环》的创作风格，后来为什么



高山下的花环

转向散文创作？

李存葆：我在部队文工团当过多年编导，写过两个大话剧，本来我是喜欢编故事的，但现在我不大愿意编造了。当今的社会太复杂了，一般的小说很难概括。近距离看生活往往看不透，我就先写点历史方面的散文。这样写作能使我更自由一点，理智一点，过几年回头来编故事写小说，也许效果会好些。

最终印证一个国家、一个民族之伟大靠的是她的文化。文化是人类心灵之树上结出的圣果。一个民族的文化是这个民族心智果实的长期积累。而最能让人墨客思绪恣意飞驰的是散文。中国是散文的国度，散文是中国文学的母亲。不论是记、传、书、礼、柬，还是疏、论、序、跋、碑，先人都留下了震古烁今之作。老庄是散文，《史记》是散文，《论语》是散文，《孟子》是散文。散文情感的触角可谓无所不包，无所不亲。

问：那么您是否觉得，写散文比写小说容易一些？

李存葆：写散文比写小说付出的精力更大。没有呼吸、没有知觉的汉字小方块，排列成稍大一点的方块，并鼓捣得活蹦乱跳，明智达理实在不易。假如后人选编今人的《古文观止》，如果当今哪位作家有一篇作品入选，那就很值得庆幸，如果能选上几篇，也就是我们所说的大家了。写小说，每天能写六七千字，写散文每天最多只能写两千字。我的散文都是一句一句“抠”出来的。

问：您曾说过，“真”是文学必备的品格。

李存葆：写文章讲究气、韵、趣、味。气可以是狂涛飞瀑，也可以是平湖静波，总是宜正不宜邪，韵可以是晨钟暮鼓，也可以是蝉噪虫鸣，总是宜雅不宜俗；趣可以是武松打虎，也可以是云中观月，总是宜高不宜低；味可以是熊掌鲍鱼，也可以是黄瓜土豆，总是宜醇厚不宜寡薄。真情实感是一切艺术赖以生存的根基。

写作必须贴近生活，贴近社会，关注人类面临的生存危机与种种困境。

我也是喜欢在书店拍照的普通青年

苏墨

前几日，参加江苏书展，白天工作安排得十分紧凑，难得晚上有一两个小时空闲，赶紧去猫的天空之城、诚品、钟书阁、凤凰书城这些文艺青年必去之地签到。看书、拍照、买文创周边产品，自然不会落下一样。

有人批评诸如我这样的人：将书店当景点、喝咖啡不看书、不买书买文创、自拍冒充读书人，实在是动机不纯、附庸风雅、虚荣轻浮，甚至是“将书打入冷宫、将书店置于死地、将阅读逼入死角”的罪魁祸首。

不好意思，这样的帽子我不敢戴。我承认有附庸风雅之嫌、拍照发朋友圈也不够低调，但我之流确是把读书当成了风雅才去附庸的，难道不比附庸豪宅名车、包包首饰高尚一点点吗？

于是，攻击者又说，你们不读书还要博一个文艺青年的名声，是更有辱斯文的事，连累了他们这些“真正读书人”的声名。恕在下不敢如此想，如此

做。我不敢妄称是读书人，但自信算个爱书人。在一个个美丽而高大的书店里，陈列在书架上的一册册书本，像艺术品一般，让我心生虔诚。我虽读书少，却也敬仰陈寅恪、钱钟书这些前辈学人之博学强识，不敢读了几本经典，就忘记自己的鄙陋。居陋巷点油灯读书就高尚，在华丽高大的实体书店读书就浅薄？听了这样的说法，怕是500年前修了天一阁的范钦都要笑了。

感谢有越来越多的设计师、投资人，把梦中的天堂幻化成一家家读书人、爱书人的桃花源，让书店成为书院，让读书成为时尚。也许我之流也有真的是不读书、不买书的，但至少他们也在向往阅读生活，在这样的环境里收获了宁静与安逸。何错之有？

不知道是什么原因，我们总要把读书和享受撇开，觉得只有苦读才是好的。但如果把功名利禄的因素从读书里抛出，不为考试、不为晋升、不为出人头地，读书本身就是一种享乐。喝一杯咖啡又如何？

至于拍照这件事，让我想起了去雀巢楼斗诗的唐朝诗人们，大凡有点名望、腿脚灵活还能走

山西的，都要去比拼一下。李益、畅当都以为自己的诗句可以镇楼了，直到王之涣“欲穷千里目，更上一层楼”之句横空出世，诗人们才绝了登鹳雀楼的念想。后来人以之为佳话。如今书店作为文化地标，生人向生人，不敢坐在此一游，也自愧不出气象万千的文章，拍照分享，不也是在为推动全民阅读、构建书香社会献出绵薄之力吗？窃以为，只要文明拍照、不影响他人，并不算错。试想，如若你的朋友圈里，都是晒阅读的照片，岂不是社会之幸事？

那些忧心书店不能靠买书盈利的“新时代杞人”，怕是没想明白一件事，如今书店卖的不止是书，还有阅读生活与阅读体验——这才是我们真正需要提倡和发展的。如果拼价钱、拼数量，如何与没有房租水电压力的电商抗衡？有闲情批判美丽的书店华而不实，不如好好想想如何给读者更好的理由去实体书店读书。当然，在这个过程中，有些实体书店真的跑偏了，把本应服务于阅读的饮品、简餐、文创放置在最重要的位置，而不好好地为读者选书、开办与书有关的活动。所贩之书大多粗制滥造、毫无经营，甚至还有盗版冒名之作。这样的经营者，心

思确实是歪了，沉湎于这样的“书店”之人也非一个合格的读者。

大凡社会风气的形成，首先要有好尚，再成为一种全民的共识与实践。也许我辈只是好读书之姿，下一代没准就有读书之实了，十年后、百年后呢？放开眼量去看这件事，还会如此咬牙切齿吗？我也喜欢在书店拍照，喜欢在书店喝咖啡，喜欢在书店“虚度光阴”。而且不仅仅是在书店拍照——去书店我也拍，在家里读一本喜欢的书也会拍，而在朋友圈里与好友分享。在我眼里，这和晒度假、晒娃一样，都是希望与好友分享以为美好的生活状态，没什么不可宽恕的。我没想过自己文不文艺，这对我丝毫不重要，我只想我之流是这个书香社会的普通人。



人生两行泪

马世界

一个静静的夜晚，读迟子建《世界上所有的夜》，小说不长。很快读了进去。看完，人傻了！再看，内心感到极大的震动。好久没有读过这么好读的小说了。当我读完第三遍时，整个人仿佛虚脱一样。人和灵魂都被她的语言牵着走了一趟天上人间。就像我多年前读余华的《活着》时一样，被作者独特的语言，能触摸命运本质的语言，感悟生命的语言触动。

本以为冷漠的心肠也变得柔软。本以为干涸的眼睛也有了湿润。

迟子建的语言洗练、简洁、冷静、沉寂。可怕的真实和沧桑感始终笼罩着整个小说。小说开头说：“我想把脸涂上厚厚的泥巴，不让人看到我的哀伤。”这句话真的是深入我的骨髓，浸入我的灵魂。是的，我常常有一种感觉，总觉得丢了什么，像儿时捉迷藏一样，想把自己藏起来。我常常走着走着就突然停了下来。往后看看，或者坐下看看。我不知道是不是在等待什么或者寻找什么。我内心有一种莫大的哀伤。不知道为什么我衣食无忧，甚至每天都过着优裕的生活，但我忧郁。不知道会不会有人能驱逐我内心的哀伤。但读迟子建的夜让我安静了下来。这个夜晚注定是个不眠之夜。我觉得该写点什么了。我的笔和我的心都懒得太多了。

在小说里：“我”来到小镇收集民歌和鬼故事，这些故事或是在市集听来的，或是听身边人讲述的，或是发生在身边的。迟子建以一种看似轻描淡写，实则饱含歉意与无奈的口吻来描述，让人不由得感触万千。在她的笔下，一个个鲜活的小人物，一个个凄美的故事，车水马龙，芸芸众生。当读到蒋百岁在停电时歇斯底里的呼喊，“我要电！我要电！”这世道还有没有公平啊！让我一个女人待在黑暗中！我要电，我要电！

她的丈夫死于矿难，而镇领导为保乌纱帽以金钱买下了蒋百岁的沉默，蒋百岁将丈夫的尸体藏在了冰柜里，冰柜上铺了布，放上了香炉，火柴和果盘，

可是，没有葬礼，没有墓地，以如此悲哀的方式作为丈夫生命的最终归宿，蒋百岁自然对停电恨之入骨，自然对黑暗咬牙切齿。当我一页一页地翻看，一步一步接近真相时，无法掩饰所感受到的哀伤，这天底下，为什么总是苍生承受这样的悲恸啊。

小说的结尾跳出了悲切的氛围。“我”来到了目的地，跟随一个相逢的小男孩，来到了最遥远而又最清澈的小溪，为丈夫放了一盏盏河灯，也放下了心头的杂质。有一只蝴蝶，藏在了盒子里，飞出来绕了一圈后，停在了主角的右手无名指上，作家描述道：“盒子打开，竟然是一只蝴蝶，它像精灵一样从里面飞旋而出，它扇动着湖蓝色的翅膀，悠然地环绕着我转了一圈，然后无声地落在我右手的无名指上，仿佛要为我戴上一枚蓝宝石的戒指。”

此刻，我仿佛看见，天上人间，他们又相逢在一起。这样神奇而温馨的结尾，让人心头涌上一阵感动。

这部荣获全国优秀中篇小说的获奖评语是：《世界上所有的夜》，踏出了一行新的脚印，在盈满泪水但又不失冷静，处处悬疑却又率性的自然的文字之间，超越了表象的痛苦，进入了大悲悯的境界。

在2002年以前，迟子建过着单纯而幸福的生活。然而，爱人因为车祸而陨命，她的安宁和幸福瞬间破裂。那时候，迟子建是用写作来疗伤的。她说：我特别想安静下来，坐在一个角落，一个我熟悉的角落，生活、写作、读书。

人生两行泪，一行为苍生，一行为美人。在世界上所有的夜晚里，迟子建为她笔下的苍生哭，更为她心爱的男人哭！

夜晚是黑暗的，世界上所有的夜晚都是。但再长的夜晚也会过去，而我们迎接的将是心中充满希望的黎明。而我，在这个夜晚突然明白：只有书，能找回我丢失的灵魂，能安妥我沧桑的心灵……



王吴军

鲁迅是一个爱好收藏的人，他的收藏范围十分广泛，首先是喜欢收藏旧书。鲁迅在日本求学的时候，就开始藏书了。当时，他经常在日本神田町的旧书摊上寻觅自己喜欢的旧书。

1912年，鲁迅在当时的北平（即北京）的教育部任职，住在宣武门外的绍兴会馆，这个地方离琉璃厂很近。于是，他就经常到琉璃厂的